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社区青年汇活动经费）

（1）项目立项背景

共青团北京市委下发《关于社区青年汇三力协同提升基层治理贡献度的工作举措》（京团组〔2020〕3号）文件中提出，社区青年汇的总体思路是牢牢把握社区青年汇是共青团在基层创新的重要枢纽型组织平台和活动平台，牢牢把握社区青年汇是共青团引领青年参与基层治理的重要阵地，牢牢把握社区青年汇是共青团在基层联系服务青年的温馨家园，要不断加强社区青年汇建设，提升社区青年汇组织力、引领力、服务力，三力协同增强对基层治理的贡献度，针对广大青年群体的需求以购买社会服务的形式，委托社会工作事务所承接社区青年汇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

组织机构

组长：副书记

副组长：社区部部长

组员：社区部全体人员

责任分工

组长：全面负责社区青年汇工作

副组长：负责统筹社区青年汇各项工作

组员：负责社区青年汇工作的具体落实

（3）项目资金使用及投入情况

根据共青团北京市委员会下发《关于社区青年汇社会服务项目专项经费使用内容和标准的意见》（京团发〔2017〕1号）文件要求，区级层面要按照每家青年汇不低于8万元的标准提供经费保障，主要用于开展市区级活动及项目、为社工提供相关激励保障等；除此之外，2019年11月，团市委、市社工委、市财政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社区青年汇建设的通知》（京团联发〔2019〕8号），文件要求自2020年起，区财政承担本区普通店岗位经费，可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并参照社区工作者薪酬标准，商同级财政研究建立增长机制。2025年区级财政为社区青年汇项目拨付活动费42万元、区级店社工岗位经费250万元。

（4）项目主要内容

社区青年汇建设是北京市社会管理创新的重要举措，是实现青年交流、团结、组织的重要平台，是共青团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的重点工作任务，对于有效联系、服务全体青年具有重要意义。在全区青年群体聚集地区，建立帮扶青年群体的“社区青年汇”载体，为广大青年提供思想引导、学习培训、志愿公益、创业就业、普法维权、文体健康、交友联谊、城市融入等八大类活动；发现并培育青年社团；密切联系走访青年；开展社会服务项目类任务来实现组织、引领、服务广大青年群体。

（二）项目绩效目标

（1）充分发挥青年汇服务中心、服务青年的载体作用，加强对青年的思想引领；

（2）拓展提升活动平台功能，创新活动形式，吸引广大青年参与；

（3）紧扣青年汇组织力提升，完善机制，严格管理，进一步加强社区青年汇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预算绩效相关要求，对 2025 年丰台社区青年汇项目投入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从财政资金投入的角度探寻社区青年汇项目的效率和效益，发现专项资金管理与使用中的问题、项目管理的问题，总结项目的成绩及存在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有效利用度，并进一步剖析社会影响、长效机制和持续影响力等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5 年丰台社区青年汇项目，评价范围是该项目实施阶段执行情况，以及截止评价时点的各类效益的体现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等原则，按照从投入到产出、效果和影响力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 2025 年丰台社区

青年汇项目的实际情况，通过指标设计和量化分析检验财政支出的效果。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本项目绩效评价采用实地调研、电话回访、业务数据采集、互联网检索、数据复核、审计等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共青团北京市委员会对此项目的相关要求，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如下：

2025 年社区青年汇考核指标（区级店）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内容标准	指 标 类 型	分值	评价标准
	组织 活动	全年至少开展 24 场活动，平均每场活动不少于 20 人，其中 6-18 岁青少年参与的活动数量不超过规定活动量（24 场）的 20%，在此基础上： 1. 线下活动活动时长不少于 60 分钟。 2. 全年至少开展 24 场线下活动，每场活动不少于 20 人。活动要有方案、有督导、有总结。 3. 建有少先队队角的点位，6-17 岁青少年参与的活动数量不超过已完成活动数量的 25%，其余点位 6-17 岁青少年参与的活动数量不超过已完成活动数量的 20%。 4. 线下活动时长不少于 60 分钟。	达标项	10	达标得 10 分，不达标不得分。 国际青年汇、少先队队角、法治教育基地的工作任务包含在达标活动数内。

服务能力 (60分)		1. 参考《品牌活动清单》设计开展活动。全年八大主题全覆盖。 2. 思想引导类活动比例占活动总数的 35%以上。 3. 推动“青年夜校”项目与八大主题活动的深度融合，在工作日晚间、周末、节假日等青年业余时间开展的活动比例不少于全年活动量的 60%。	达标项	6	按要求完成任务，得 6 分。 每少完成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流程完整，社工作为充分，环节设置合理，现场氛围良好。	达标项	4	对活动成功监测，根据监测结果评分。
	服务项目	1. 项目开展应包含需求调研、方案策划、项目实施、总结评估等工作。 2. 结合青少年特征，运用社会工作方法，每年开展项目 1 个，每个项目不少于 6 次活动，每次不少于 12 人，参与人员相对固定。 3. 项目自发起应在 6 个月内结项且不得跨年。	达标项	10	按要求完成任务得 10 分，未按要求不得分。
	培育组织	1. 全年联系培育组织 1 个，激发培育的自组织或联系引进的社会组织开展青少年服务或社区服务。 2. 每个组织每月开展活动不少于 2 场，全年不少于 24 场。	达标项	5	达标得 5 分，不达标不得分。
	联系走访	每年通过各项目工作任务有效联系 6-35 岁的青少年不少于 300 人。（6-18 岁青少年占比不多于 20%） 1. 数量不少于 300 人，联系方式真实有效。 2. 建有少先队队角的点位，6-17 岁青少年数量占比不多于 25%，其余点位 6-17 岁青少年数量占比不多于 20%。	达标项	5	达标得 5 分，不达标不得分。 建有少先队队角的社区青年汇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计算青少年占比。 情况不实 1 人扣 1 分，扣完为止。
		每年通过各项目工作任务有效联系 6-35 岁首次(新增活跃)的青少年不少于 60 人。 1. 数量不少于 60 人，联系方式真实有效。 2. 建有少先队队角的点位，6-17 岁青少年数量占比不多于 25%，其余点位 6-17 岁青少年数量占比不多于 20%。	达标项	5	达标得 5 分，不达标不得分。 建有少先队队角的社区青年汇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计算青少年占比。
		按要求建立联系青年台账，台账内容包括青少年姓名、年龄、性别、联系方式、走访时长、走访内容等。	达标项	5	1. 按要求完成任务，信息详实，无瞒报错报现象，5 分。 2. 情况不实 1 人扣 1 分，扣完为止。

	网上社群	根据青年需求，分类建立网上社群，保持与青年的日常联系。	达标项	5	达标得 5 分，不达标不得分。
	信息宣传	1. 外展宣传应在青少年聚集地或面向公众开放的公共空间开展。媒体报道在街道（乡镇）级及以上的新媒体、信息平台发布。 2. 全年累计不少于 10 次。媒体/外展宣传比例要求——主点位：4 外/6 媒；副点位：8 外/2 媒。	达标项	5	1. 按要求完成任务，得 5 分。 2. 少 1 条扣 1 分，扣完为止。
青少年满意度 (10 分)	活动满意度	每次活动结束后，对活动参与者开展活动满意度调查。统计活动满意度的平均值不低于 90%。	达标项	5	统计每次活动满意度的平均值： 1. 满意度达 90%及以上，5 分。 2. 满意度达 75%不足 90%，3 分。 3. 满意度低于 75%，1 分。
	点位满意度	对联系青年开展点位满意度调查。满意度的平均值不低于 90%。	达标项	5	1. 年度满意度达 90%及以上，5 分。 2. 年度满意度达 75%不足 90%，3 分。 3. 年度满意度低于 75%，1 分。
社区青年汇知晓度 (5 分)	社区青年汇知晓度	点位“四至”范围内群众对点位的知晓情况。 1. 点位有明显的社区青年汇标识。 2. 积极开展媒体/外展宣传，提高社区青年汇知晓度。社区居民、周边商户、居委会主要工作人员等群体需对社区青年汇有一定了解。	达标项	5	1. 知晓度达 50%及以上，5 分。 2. 知晓度达 30%不足 50%，3 分。 3. 知晓度低于 30%，1 分。
社区青年汇贡献度 (25 分)	社区青年汇特色	1. 社区青年汇能结合区域特点、青年特征，主动开展特色化活动。 2. 积极开展《品牌活动清单》中的可选项目。	达标项	10	积极开展点位特色活动。 按实际完成程度给分。
	党政认可	参与或承接镇街设计的青少年服务项目，得到镇街等领导批示。	加分项	2	点位工作得到属地党政领导认可，得 2 分。
	扩大影响力	市区及以上媒体进行报道。	加分项	2	在市级及以上主流媒体刊发报道，得 2 分。
		按要求在国家、市级重大活动中作用发挥。	加分项	2	按要求完成相应工作，得 2 分。

	临时任务	按要求参与团市委、团区委安排并认可的临时性工作和任务。	加分项	3	按要求完成相应工作，得3分。 团区委临时性工作需提前报备社工中心。
		按要求主动参与各类市级活动。	加分项	3	按要求完成相应工作，得3分。
		按要求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各项任务。	加分项	3	按要求完成相应工作，得3分。

备注：

1. 各社区青年汇应按照工作体系完成规定任务量，80分以上且完成达标项方可参与评优。
2. 特色点位执行特定要求，少先队队角以中少部最终下发的工作要求为准；国际青年汇每年承接国际部交流活动或自主开展国际活动应不少于2场；
润心工作坊应至少承接一次权益部专项活动。
3. 服务项目活动、联系培育组织活动与群体活动互不重复。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绩效评价的原则及指标体系标准，对项目实施过程中获取的信息和数据进行归纳、总结和分析。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基础数据整理和分析

根据实地调研及日常工作相关数据资料进行归纳和总结，用以辅助指标打分、访谈分析和绩效评价报告撰写。

（2）指标评分

根据收集和整理的基础数据，参照评分标准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指标	决策指标	产出指标	过程指标	效益指标	合计
权重	10	30	40	20	100
分值	10	29	40	19	9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从社区青年汇项目目标进行考核，项目决策指标权重共计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从时效及成本两方面进行考核，项目过程指标权重共计 40 分，实际得分 40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从质量及满意度两方面进行考核，项目产出指标权重共计 30 分，实际得分 29 分，扣分原因为个别社区青年汇出现人员断档，新入职社工实习期间需要学习如何联系青年及组织活动。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进行考核，项目效益指标权重共计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扣分原因为个别社区青年汇出现人员断档，空岗青年汇未能实现社会效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区委、团市委的工作要求，丰台团区委将继续稳步落实社区青年汇各项工作，以青年需求为导向，通过活动及项目等内容积极引导青年服务青年。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包括：社工队伍稳定性不足，个别青年汇存在人员断档、空岗等情况，导致青年汇处于缺岗状态，影响产出、效益指标未能按既定指标完成。

六、有关建议

稳定社工队伍，采取有效的激励措施。通过定期走访、面对面访谈等多种形式，深入了解社工在工作与生活中的实际需求，从而采取更具针对性、更加人性化的管理方式，切实提升队伍的凝聚力与归属感。